

檔 號： 09020600
保存年限： 3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1070005839
收發日期： 107年04月24日
創稿文號： 1071294261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 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 (02)23976980
承 辦 人： 孫菊英
聯絡電話： (02)77365739

受 文 者：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7年04月24日

發文字號： 臺教文(三)字第1070058570號

速 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3件) 簡章、報名表、聲明書、獎學金申請表、韓國學校名單

(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1.doc、

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3.doc、

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5.xls，共三個電子檔案)

[1071294261_1_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1.doc](#)
(ATTCH1)

[1071294261_2_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3.doc](#)
(ATTCH3)

[1071294261_3_8c82413c7d057f143e10e764c62f98bd_0058570A00_ATTCH5.xls](#)
(ATTCH5)

主 旨： 檢送「教育部辦理107學年赴韓國研習韓語文交換獎學金」甄選簡章及附表各乙份，請推薦符合資格優秀在校生參加甄選，每校最多推薦1名，請查照辦理。

說 明：

- 一、依據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107年4月17日韓教字第1070000028號函辦理。
- 二、旨述獎學金係韓國國立國際教育院依據臺韓平等互惠原則互贈語文研習獎學金計畫選定7所大學（校名及其提供獎助項目詳附表1），接受我國8名學生於本（107）年9月起前往研習韓語文1年。
- 三、本獎學金待遇、報名資格及甄選方式等資訊詳簡章，請據以擇優推薦符合資格之優秀在校生參加甄選，並於本年5月18日前，將申請學生報名文件函送到部。

正本：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